

2024年
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本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

（二）研究拟定并组织实施本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统筹城乡的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各类职业培训机构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管理工作，实施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四）统筹推进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我区实施全市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移办法和基础养老金统筹办法。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的行政监督工作。审核汇总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加强对全区社保经办部门的监督管理。

（五）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并组织实施应付预案，实施预防、调解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组织实施劳动关系政策，督促指导企业全面建立和完善各项用工管理规则制度；实施劳资双方劳动合同管理；负责全面贯彻劳动标准。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组织实施包括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等在内的各项职工工作及福利制度，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等各类劳动有关的特殊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七）牵头推进我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组织实施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

（八）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参与拟订全区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人才政策；指导做好人才综合服务管理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异地务工人员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异地务工人员合法权益。

（十）落实表彰奖励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承担表彰奖励等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优化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

水平。

佛山市高明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宣传国家、省和市有关促进就业创业、职业技能鉴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依法依规依程序协助主管单位落实就业专项资金、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政策。

（三）指导基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平台建设，组织实施各类公益性人力资源招聘交流活动。

（四）负责全区人力资源服务信息化建设，开展人力资源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负责全区企业用工、失业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工作，负责参与落实人力资源薪酬及企业用工定期发布制度。

（五）负责全区创业带动就业、失业人员的相关管理服务等工作。

（六）负责全区职业技能培训及创业培训的指导、服务工作。

（七）按照国家、省、市的要求做好职业技能鉴定的组织实施工作，对我区职业技能鉴定所进行技术业务指导。协助主管部门做好职业资格证书办理、发放等服务工作。开展职业技能鉴定竞赛的协调组织、技术指导等工作。

（八）指导就业失业登记工作，负责失业人员档案管理和服务工作。

（九）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工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佛山市高明区职业技术学校主要职责：坚持中国共产党领

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教育的公益属性，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佛山高明技师学院主要职责：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等政策法规，执行党和国家职业教育方针、法律法规，宣传、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办好职业教育，围绕区域经济发展和促进就业需要，培养综合性高技能人才。举办中级技工、高级技工、预备技师等学制教育，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面向市场办学，深化校企合作，突出学生综合职业能力培养，致力于实现学生高质量就业和职业生涯持续发展。加强教育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对受教育者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传授理论知识和培养专业技能。开展社会培训、创业培训、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等活动，做好学生顶岗实习和推荐就业服务。完成上级交给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法规股、就业创业促进股、人才开发和专技人员管理股、劳动关系与仲裁股、养老和失业保险股、工伤保险股、佛山市高明区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佛山市高明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本部门内设机构：综合部、职业能力建设部、就业创业促进部、失业管理部。佛山市高明区职业技术学校内设机构：办公

室、教导处、德育处、总务处、就业指导中心。佛山高明技师学院内设机构：办公室、教务处、教研室、就业指导中心、总务处、学生处、团委。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佛山市高明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佛山市高明区职业技术学校、佛山高明技师学院。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20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1,409.87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8,875.62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4.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8.9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6.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615.79	本年支出合计	14,615.7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615.79	支出总计	14,615.7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4,615.79	13,205.93	0.00	0.00	1,156.07	25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63	98.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98.63	98.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8.63	98.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875.62	7,465.76	0.00	0.00	1,156.07	25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8,875.62	7,465.76	0.00	0.00	1,156.07	25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113.58	3,633.03	0.00	0.00	460.56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4,590.54	3,661.23	0.00	0.00	695.51	23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71.50	17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6.22	4,446.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10.62	2,41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357.62	1,357.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10.00	4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541.36	541.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65	81.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59	1,776.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43	185.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7.17	357.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2.66	82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33	411.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43.00	2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90	188.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90	188.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7	1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69	106.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04	63.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6.42	1,006.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6.42	1,006.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8.59	868.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83	13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615.79	10,023.23	4,592.56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875.62	5,127.03	3,748.6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8,875.62	5,127.03	3,748.6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113.58	2,610.78	1,502.81	0.00	0.00	0.00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4,590.54	2,516.25	2,074.29	0.00	0.00	0.00	0.0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71.50	0.00	171.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4.85	3,700.88	843.97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09.26	1,924.29	584.97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456.25	1,418.55	37.7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10.00	0.00	41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541.36	505.74	35.62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65	0.00	81.6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59	1,77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43	18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7.17	35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2.66	82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33	41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43.00	0.00	243.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0.00	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90	18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90	18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7	1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69	10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04	6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6.42	1,00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6.42	1,00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8.59	86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83	137.8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20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7,465.76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4.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8.9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6.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205.93	本年支出合计	13,205.9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205.93	支出总计	13,205.9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205.93	10,023.23	3,182.7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63	98.63	0.00
[20101]人大事务	98.63	98.63	0.00
[2010101]行政运行	98.63	98.63	0.00
[205]教育支出	7,465.76	5,127.03	2,338.73
[20503]职业教育	7,465.76	5,127.03	2,338.73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3,633.03	2,610.78	1,022.25
[2050303]技校教育	3,661.23	2,516.25	1,144.98
[2050399]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71.50	0.00	171.5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6.22	3,602.25	843.97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10.62	1,825.66	584.97
[2080101]行政运行	1,357.62	1,319.92	37.70
[2080105]劳动保障监察	20.00	0.00	20.00
[2080116]引进人才费用	410.00	0.00	410.00
[2080150]事业运行	541.36	505.74	35.62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65	0.00	81.6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59	1,776.5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43	185.4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57.17	357.1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2.66	822.6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33	411.33	0.00
[20807]就业补助	243.00	0.00	243.00
[2080711]就业见习补贴	3.00	0.00	3.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0.00	0.00	24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0	0.00	16.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0	0.00	16.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8.90	188.9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90	188.9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9.17	19.17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06.69	106.69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63.04	63.0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06.42	1,006.4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06.42	1,006.4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68.59	868.59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37.83	137.8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023.23
[301]工资福利支出	9,242.00
[30101]基本工资	1,595.29
[30102]津贴补贴	2,646.44
[30103]奖金	320.35
[30107]绩效工资	2,003.0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2.6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11.3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7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5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94
[30113]住房公积金	868.59
[30114]医疗费	8.1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2.8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18
[30201]办公费	11.74
[30202]印刷费	0.20
[30203]咨询费	0.10
[30204]手续费	0.01
[30205]水费	0.95
[30206]电费	11.00
[30207]邮电费	6.64
[30211]差旅费	1.33
[30213]维修（护）费	4.00
[30215]会议费	3.29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6]培训费	3.4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28
[30226]劳务费	59.72
[30227]委托业务费	5.50
[30228]工会经费	18.00
[30229]福利费	1.9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1.26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0.8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05
[30301]离休费	8.03
[30302]退休费	421.31
[30305]生活补助	6.55
[30307]医疗费补助	120.1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182.70
[301]工资福利支出	220.5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0.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3.12
[30201]办公费	759.91
[30202]印刷费	9.30
[30203]咨询费	0.21
[30204]手续费	0.21
[30205]水费	0.55
[30206]电费	10.17
[30207]邮电费	1.00
[30211]差旅费	0.15
[30213]维修（护）费	7.00
[30214]租赁费	39.77
[30215]会议费	0.00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6]劳务费	185.70
[30227]委托业务费	141.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3.8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9.18
[30308]助学金	16.3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80
[312]对企业补助	149.9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204]费用补贴	149.9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23.14	123.14	0.00	0.00
“三公”经费	22.28	22.2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28	12.28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0,023.23	10,023.23	10,023.23	0.00	0.00	0.00
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971.20	1,971.20	1,971.2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03.15	1,603.15	1,603.1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02	179.02	179.02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03	189.03	189.03	0.00	0.00	0.00
佛山市高明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724.67	724.67	724.67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79.85	579.85	579.8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0	44.60	44.6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22	100.22	100.22	0.00	0.00	0.00
佛山市高明区职业技术学校	3,750.55	3,750.55	3,750.55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566.37	3,566.37	3,566.3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9	0.79	0.79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39	183.39	183.39	0.00	0.00	0.00
佛山高明技师学院	3,576.81	3,576.81	3,576.8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492.63	3,492.63	3,492.63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7	0.77	0.7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41	83.41	83.41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592.57	3,182.70	3,182.70	0.00	0.00	1,409.87	0.00	
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49.35	549.35	549.35	0.00	0.00	0.00	0.00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进一步推进高明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加大我区专业技术人才储备，提高专业技术人才数量和质量，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乡村振兴人才驿站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乡村振兴人才驿站正常运作，聚焦人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集聚、人才交流、人才服务五大任务精准发力，推进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开展，努力将其打造为我区乡村振兴工作的主要阵地和支撑乡村振兴发展的重要平台。年度需要工作经费34万元，其中人才驿站日常运作经费6万元、交流对接费用12万元、人才活动费用11万元、宣传工作经费5万元）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策法规及相关专项工作宣传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政策法规宣传，达到提高政策法规的覆盖率和广大群众的知晓率，让用人单位和广大群众知法、懂法和守法。同时确保办案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人才引进培育扶持经费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落实各类优惠政策，为各类人才发放各类津贴，吸引人才集聚高明，为我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人才租房补贴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人才租房补贴，发挥政策引才聚才作用，引进各类优秀人才。留住已吸引来我区工作的人才727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仲裁办案补助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劳动争议仲裁员职业保障、推进仲裁员专业化发展、提高区仲裁庭仲裁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仲裁员办案水平。
佛山市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作经费	14.70	14.70	14.7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履行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职责。
佛山市高明区促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2252”工程预算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编制《高明特色菜品菜谱》、《高明特色菜品食单》各一套（20道菜品）及其菜品培训评价标准，开发修订广府风味菜专项职业能力考核模块；制定高明区“粤菜师傅”形象标识一套；创新开发《幸福高明新味菜谱》一套（18道菜品）；开发高明粤厨培养评价标准。
创业孵化基地租金	11.65	11.65	11.65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付高明区创业孵化基地租金，使创业基地正常运转。
根治欠薪工作宣传专项资金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多措并举提升我区用人单位守法用工、劳动者依法维权的意识和知识，全面广泛促进我区劳资关系和谐稳定，确保我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宣传工作取得好效果。
档案整理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我局档案整理：1.完成全年约6000卷档案的整理和保障档案存放安全，达到档案保存标准。2.做好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库房四害防治、安全保护等保障工作，保障档案库房业务正常开展。
档案馆旧址物业管理服务经费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聘请6名后勤人员，加强对档案馆旧址物业管理的统筹工作，确保办公场所安全、办公环境有序，不断提升群众服务水平。
法律服务购买资金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有效解决我局法律工作人员人手不足问题，引进社会律师力量为我局提供法律服务，为我局提供相关法律咨询和有关法律法规信息，为我局工作人员进行法律培训，协助我局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运用法律手段加强管理，为重大事项的决策提供法律意见、建议或进行法律论证，出具法律意见书或进行见证，代为案件的复议，答辩，出庭应诉等法律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高层次人才服务专区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充分利用“高明区高层次人才服务专区”平台，为企业、高校和人才提供人才交流推介对接服务，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优质高效政务服务、参观学习交流研讨服务、创新创业服务、健康体检服务、管家式生活服务等，年度服务各类人才1000人次，着力营造良好的引才留才环境，增强我区人才竞争优势。
高技能人才培育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2024年高技能人才300人以上的培训，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鼓励企业人才提高技能等级。
高明区“三支一扶”专项资金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4年高明区乡村振兴人才驿站3名“三支一扶”人员的工作生活补贴、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发放，确保高明区乡村振兴人才驿站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佛山市高明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294.62	294.62	294.62	0.00	0.00	0.00	0.00	
2024年高明区职业技能竞赛经费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搭建展示技能、切磋技艺平台，培养、选拔高技能人才，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深入实施是省委部署的“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
办公场地租金	23.92	23.92	23.92	0.00	0.00	0.00	0.00	维持单位正常运作，提供公共就业服务。
区内外专项招聘会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区内外专项招聘会，引进企业需求专业技能人才，促进东西部劳务协作，为满足企业和各类单位用人需求，切实缓解用工难题，努力保障企业生产经营稳定，为我区企业用工提供高效高质的就业服务。
就业见习补贴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管理与使用，帮助高校毕业生丰富工作经验、提高就业能力、促进高校毕业生顺利就业。
手扶电梯租金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维持单位正常运作，为办理业务的人员提供便利，确保上下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日常招聘会运行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扎实做好“稳就业”工作、全面落实“保居民就业”任务，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完成当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等指标任务。
高明区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	185.00	185.00	18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落实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强化公共就业服务供给，扎实做好“稳就业”工作、全面落实“保居民就业”任务，推动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确保我区就业大局稳定，完成当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等指标任务。
高明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7.50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满足日常办公支出需要，确保单位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佛山市高明区职业技术学校	1,674.31	1,193.75	1,193.75	0.00	0.00	480.56	0.00	
中职免学费	1,006.15	1,006.15	1,006.15	0.00	0.00	0.00	0.00	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与教学相关的后勤服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设备修护、设备购置、校园修缮、家具、教学培训等，保障中职学校经费。
中职国家助学金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中职助学金政策的实施，打消家长的疑虑，使家长转变观念，让孩子继续接受中职教育。
中职学校外聘教师经费	171.50	171.50	171.50	0.00	0.00	0.00	0.00	弥补因编制教师不足造成的教师缺口，作为学校教育教学师资的补充，满足学生对师资的需要。
残疾儿童少年接受十五年免费教育经费（随班就读）	0.10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针对符合条件的学生做好免费教育的工作，减轻学生家庭负担，提高认知能力和适应生活、适应社会的能力，让重残少年享有受教育权利，逐步融入社会。
计算机职业能力评价认证考试考场费用	2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1. 计算机职业能力评价认证：完成2023-2024学年度高新技术中级，物联网高级鉴定。 2. 1+X职业技能等级考试：完成2023-2024学年度1+X职业技能等级鉴定工作。 3. 考证通过率达到80%以上。 4. 提升毕业生升学率。 5. 提升毕业生就业竞争力。
返还住宿费	460.56	0.00	0.00	0.00	0.00	460.56	0.00	确保学生宿舍环境整洁、干净、安全，增加学生满意度，扩大学校认知度，提高学校影响力。
佛山高明技师学院	2,074.29	1,144.98	1,144.98	0.00	0.00	929.31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等职业学校住宿费	453.04	0.00	0.00	0.00	0.00	453.04	0.00	支付宿管人员工资福利，支付学校饭堂宿舍楼设备设施、后勤生活设施修缮费用，支付学生宿舍的水电费。
中等职业学校学费	242.47	0.00	0.00	0.00	0.00	242.47	0.00	为保障师生开展正常教学活动和完成年度实习计划，确保教学设备、后勤生活设施正常运作，支撑学校教研与培训工作，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中职免学费补助	757.00	757.00	757.00	0.00	0.00	0.00	0.00	切实减轻学生家庭学费负担，还保障近3500人师生开展正常教学活动，确保教学设备、后勤生活设施正常运作，支撑学校教研与培训工作，提高教育教学水平，丰富学生学习兴趣，促进学生就业脱贫，为高明企业输送技工人才。支出范围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交通费、培训费、劳务费、设备设置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中职国家助学金	16.38	16.38	16.38	0.00	0.00	0.00	0.00	资助困难家庭学生坚持完成学业，减轻经济负担，促进就业解决家庭脱贫。每人每年发放补助2000元。
公办中职学校外聘教师聘用经费	220.50	220.50	220.50	0.00	0.00	0.00	0.00	弥补因编制教师不足造成的教师缺口，作为学校教育教学的补充。满足学生对师资的需要。支付学校外聘教师工资福利待遇。
创建技师学院专项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更新投入专业所需的紧缺实训设备，进一步加强专业办学实力，年度内支付光机电一体化实训室（结算）和中央贴息贷款项目待还款项。
残疾儿童少年接受十五年免费教育经费（随班就读）	0.10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切实减轻残疾儿童少年学生家庭学费负担，确保本市户籍残疾学生接受教育，促进学生就业脱贫，为高明企业输送高素质技工人才。
职业技能认（鉴）定经费	51.00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为本校学生、企业职工、服刑人员等开展职业技能认定（鉴定）工作，使参评者获取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合格证书），提升就业创业能力，同时，通过开展认（鉴）定，也提升学校在社会上的影响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职业技能鉴定培训费	29.00	0.00	0.00	0.00	0.00	29.00	0.00	为在校生开展创业培训、积极与企业开展学徒制培训、为服刑人员开展提升技能培训，并为他们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鉴）定，提升参训者的技能水平，提升其就业创业能力，以此提升学校在社会上的影响力。本资金需求主要用于支付培训课酬费、培训耗材、培训交通费、完善维护（维修）培训场所设备设施及培训办公杂支等。
联合办学经费	204.80	0.00	0.00	0.00	0.00	204.80	0.00	以人才培养、资源共享、学习、训练与实践为载体，在优势互补、互利双赢的基础上，提升高级工、技师班学生的学历层次与技能等级，拓宽学生就业渠道，提升学校毕业生含金量，向社会培养高层次技术人才，所收学费用于改善办学环境，提高学校竞争力，延续可持续发展目标。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4,615.79万元，比上年增加11,075.96万元，增长312.9%，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调整区高级技工学校、区职业技术学校机构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佛山市高明区职业技术学校和佛山高明技师学院两所学校划归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因此收入预算增加；支出预算14,615.79万元，比上年增加11,075.96万元，增长312.9%，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调整区高级技工学校、区职业技术学校机构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佛山市高明区职业技术学校和佛山高明技师学院两所学校划归高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因此支出预算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2.28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4.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16.67%，主要原因是我局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预算编制，实行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的预算支出；公务接待费12.28万元，比上年增加1万元，增长8.873%，主要原因是增加专项资金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业务工作用餐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3.14万元，比上年减少5.76万元，下降4.47%，主要原因是我局进一步加强机关运行经费预算编制，实行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07.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58.3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48.93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0.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4,123.7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66,441.13平方米，车辆9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59.54万元，主要是购买办公设备，满足日常办公需求，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职业技术学校购置实训场室储物柜、货架、数媒专业实训设备、空调机、饭堂配送电梯、办公家具；高明技师学校购置实训室空调采购,一台新能源公务客车，物流专业综合实训室设备，影视专业摄影棚和录音棚升级改造设备，学生课桌椅采购和档案柜购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高技能人才培养经费	50	为深入实施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计划，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鼓励企业人才提高技能等级，对选派技能人才参加国内外技能大赛，按获奖等次给予补贴；对符合我区紧缺急需技术技能岗位（工种）的企业人才新取得高级技师、技师、高级工资资格的高技能人才给予补贴；对开展职工技能培训成效明显的企业给予补贴；对成功申报省、市、区技师工作站、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单位进行补贴；对认定为省、市、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示范基地的单位进行补贴。2024年培训高技能人才300人以上。
高明区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	185	通过落实就业创业政策，强化公共就业服务供给，大力推进职业技能培训，扎实做好“稳就业”工作、全面落实“保居民就业”任务，推动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确保我区就业大局稳定，完成当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等指标任务。
中职免学费补助	833	切实减轻学生家庭学费负担，还保障近3500人师生开展正常教学活动，确保教学设备、后勤生活设施正常运作，支撑学校教研与培训工作，提高教育教学水平，丰富学生学习兴趣，促进学生就业脱贫，为高明企业输送技工人才。支出范围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交通费、培训费、劳务费、设备设置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资金构成：中央资金76万元，区级资金757万元。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中职免学费	1006.15	1、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与教学相关的后勤服务等方面支出，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设备维护、设备购置、校园修缮、家具、教学培训等，保障中职学校经费。2、通过培训，提高教师教学水平，通过设备购置，修缮等工作，改善师生的教育学习环境和生活环境，扩大学校知名度，扩展招生人数，使师生满意度提高。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